

# 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---

## 关于开展2019年全省教育系统“宪法宣传周” 系列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赣江新区社会事务局，各本科、高职高专院校：

近日，教育部全国教育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了《关于开展2019年教育系统“宪法宣传周”系列活动的通知》（教普法办函〔2019〕8号），现予转发，请各地各校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12月4日，按照教育部的统一部署，省教育厅将在南昌大学附属中学（红谷滩分校）设省分会场，邀请部分中小學生参与宪法晨读活动。请各地教育局（南昌市教育局除外）根据教普法办函〔2019〕8号的要求，结合本地实际，通过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（<http://qspfw.moe.gov.cn/>，以下简称普法网）与教育部北京主会场实现连接，同步参与中小学宪法晨读活动，并按要求认真集中开展教育系统宪法学习教育活动。请各地发动有条件的学校登陆普法网观看和参与直播活动。有关情况及

---

时报送（联系人：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处孙虎兵，0791-86756236，375718626@qq.com）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 2019 年教育系统国家宪法日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

（此文件主动公开）

